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 
傳 真：04-2333-5545  
聯絡人：陳縮婷  
電 話：04-37061433

受文者：國立嘉義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8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秘字第104009435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\_範本 (0094350A00\_ATTCH1.doc, 共1個電子檔案)

主旨：檢送勞動部擬具「採購評選委員會（評審小組）『委託辦理 案』評選（審）委員評分表（評選項目增列廠商企業社會責任指標）」範本（節錄）如附件，請查照參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4年8月17日臺教秘(二)字第1040111759號函轉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4年8月12日工程企字第1040023461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各機關採評選方式辦理採購，其招標文件之評選（審）項目及評審標準，得視個案特性及實際需要，參採旨揭評選（審）委員評分表，載明廠商企業社會責任指標及其配分，以落實行政院以政策工具鼓勵企業加薪之施政目標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各組室(含附件)

104/08/18  
15:22:50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